

重庆大学文件

重大校发〔2022〕190号

关于印发《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2022-2025年）》的通知

各单位：

《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2022-2025年）》经2022年第40次校长办公会议、中共重庆大学第十四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46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

(2022-2025年)

高校非学历教育是继续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高校履行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职能的重要手段，是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是人民群众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为加强学校面向社会举办的各类培训、进修、研修、辅导等教育活动的统筹管理，促进我校非学历教育高质量发展，助力“双一流”建设，依据《普通高等学校举办非学历教育管理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和《重庆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等，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过去五年来，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办好继续教育，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大力提高国民素质”的根本要求，强化党对继续教育的全面领导，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统筹推进继续教育改革发展，持续规范管理，不断提升非学历教育办学层次和办学水平，取得了较好成效。

学校一直高度重视继续教育改革发展，《重庆大学章程》把继续教育列入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十三五”“十

四五”规划中明确要求，积极开展高层次非学历教育，提高继续教育水平和教育培训质量，服务学习型社会建设；“双一流”建设方案中，将继续教育作为学校“高水平服务社会”的重要载体。2021年6月，学校成立继续教育管理委员会；2022年5月，成立继续教育与基础教育处，加强非学历教育的统筹管理。先后修订了《重庆大学继续教育培训管理办法》《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管理办法》，制定了《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经费管理办法》《继续教育培训合作项目遴选办法》等文件，严格非学历教育的规范管理和质量监督。认真贯彻落实《规定》和教育部有关要求，完成“高校一些领域腐败风险专项清理整顿工作”和学校非学历教育领域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提升非学历教育治理能力。

近年来，学校全力推动继续教育转型发展，加强全国重点建设职业教育师资培养培训等七个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以及若干个市级培训基地建设，并以此为依托，主动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直接参与国家项目，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着力建设师资库，聘请政府领导干部、高校知名教授、企业管理实战专家到学校讲学，形成500余人的高水平、高职称、专兼结合、教学效果好的非学历教师队伍。加强高层次培训项目课程体系研发，陆续推出了党史学习教育、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乡村振兴、“双碳”战略等系列专题培训项目。五年来，学校承办了教育部、人社部、生态环境部、工信部、科技部等部委50余期共计3000余人的高端

培训项目，在全国、区域、行业形成良好的社会影响；举办了“重庆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研修班”“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养”等特色项目，共培训企业高管 6000 余人，培养出国留学预备人员和国际工程高级经理人 1000 余人，助力重庆市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助推学校国际化建设，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五年来，校内有 13 家办学单位开展了非学历教育工作，培训班次总计 2439 期，累计培训人数 139799 人，培训总金额 41745.41 万元。培训区域遍及全国除台湾省的所有省区市，省会城市覆盖率 100%，逐步构建起具备较强社会影响力的高层次培训品牌，努力建设与一流大学相匹配的高水平继续教育。另外，学校积极投身国家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坚持为学校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云南省绿春县、西盟县，宁夏固原，贵州黔南州，重庆开州区、巫山县等开展继续教育 10000 多人次。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校非学历教育还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发展方向聚焦不够，对接国家战略、解决地方需求不够精准，品牌打造、核心项目建设的资源投放不够集中，改革创新活力不足，发展效果离预期还有差距。二是，制度标准不够完善、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学校非学历教育未完全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未构建起非学历教育与专业学院学科建设良性互动的良好生态。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发展质量、保证规范安全、赢得市场竞争等方面，面

临挑战和压力。三是，能力和水平有待提升，学校教育培训品牌文化及软实力建设起步较晚，相关保障条件如培训教室、食宿条件、实践教学条件等还需重点加强。校内非学历教育的优质师资少，校外师资流动性大。市场拓展团队及管理服务团队的专业化、职业化水平还需提升。非学历教育线上课程资源较少，信息化管理平台正在搭建。非学历教育的办学优势和特色彰显不够，具备持续成长性的品牌项目单一，项目设计及市场拓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特别近三年受疫情影响，全校的培训业务出现了明显萎缩。

当前，我国已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城市、学习型组织建设如火如荼、方兴未艾。进入新时代，党和国家更加强调教育以人民为中心，更加重视人的全面发展，更加弘扬全民终身学习新理念新风尚。特别是在全球化、信息化、数字化转型大背景下，广大人民群众对优质高等教育资源的需求，与日俱增。高校是构建国家终身教育体系的主力军，办好终身教育，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任重道远。作为党和国家重点建设的“双一流”高校，理应抢抓机遇、顺势而为，积极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的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公益属性，发挥市场机制作用，主动服务国家战略、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依托学科专业优势和特色，与学校发展定位相一致、与学校办学能力相适应；坚持依法依规治理，规范办学行为，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促进学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二）发展思路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等教育的重要论述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秉承“研究学术、造就人才、佑启乡邦、振导社会”的办学宗旨，坚持党对非学历教育的全面领导，学习贯彻落实《规定》各项要求，进一步明确办学定位，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和内部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学校专业学科优势和特色，深化非学历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努力打造“高端化、品牌化、特色化”的高水平非学历教育。

（三）发展目标

胸怀“国之大者”，办人民满意的继续教育，面向广大学习者提供更加优质的教育服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力量，是继续教育的初心和使命。建设具有“一流服务力、一流影响力”的高水平继续教育，是我校非学历教育的发展目标。围绕战略思维、核心能力、发展规模、规范管理、条件保障等五个关键要素形成突破，建立健全与新发展阶段相适应的非学历教育办学体系、标准体系、管理体系、评价体系、服务体系，形成办学结构合理、质量标准完善、办学行为规范、监管措施有效、保障机制健全的新格局，引领我校非学历教育从持续成长阶段升级跨越到成熟发展阶段，发挥在全国的示范带动、在西部地区的引领发展作用。

在战略思维上，依托国家级和省部级继续教育基地，对接国家和地区重大战略，瞄准重点领域和紧缺急需，使学校继续教育体系更加完善，资源供给更加丰富，对接国家战略需求、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力显著提升，服务能力和社会认可度大幅增强。

在核心能力上，持续推进非学历教育品牌文化建设、质量内涵建设、团队建设、基地建设、市场建设，提升战略及品牌文化管理能力、前瞻性理论研究和项目研发能力、市场拓展和参与竞争能力，凝练若干高水平创新性精品项目，使学校非学历教育的

办学质量显著提升，高层次继续教育的发展内涵更加丰富，更好地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服务全民终身学习需要。

在发展规模上，实现高层次培训规模和培训收入翻番，每年培训收入达到两个亿，整体发展水平在“双一流”高校中中等偏上。

在规范管理上，优化组织架构，完善绩效机制，健全非学历教育全系列规章制度，构建非学历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提升非学历教育治理能力。

在条件保障上，建设非学历教育信息管理系统，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办学管理智慧化水平。开放校园资源、优化配套设施、建设标准化的住宿场地，形成专业化的管理服务与支撑保障体系，全方位提升非学历教育管理服务水平。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非学历教育顶层设计，服务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1. 强化规划引领。强化非学历教育顶层设计，将非学历教育事业与国家发展需要和学校发展定位紧密结合，作为落实人才培养和社会服务职能的重要方面，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在学校综合改革方案中，非学历教育相关的决策部署、重要的改革文件以及重要的规章制度文件纳入统筹谋划。

2. 坚持立德树人。把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落实到非学历教育教学各方面，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将“为党育人、为国育才”落实到项目、课程、课堂中，用好红色资源，讲好新时代“大思政课”，把伟大建党精神深度融入干部教育培训，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体现非学历教育特色的课程思政建设。

3. 加强基地建设。研究制定我校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建设水平评价指标体系，完善组织架构，健全政企校合作机制，提升信息化水平。努力办好教育部职教师资、人社部专业技术人员、工信部中小企业领军人才培养等国家级基地项目，申报中组部干部培训基地，每年承办国家部委的项目 20 期以上。依托国家级和市级继续教育基地，进部委、进行业、进企业，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西部（重庆）科学城建设，服务“一带一路”建设，助力“双碳”战略目标。

4. 促进公益教育。支持办学单位开展公益性、高水平创新性的重点项目和精品课程，面向社会推出若干大型公益直播课程。深入实施学校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地区教育文化帮扶，积极推进乡村教育振兴，持续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充分发挥社会教育优势推动银龄学习。

（二）发挥学科综合优势，促进非学历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1. 扩大服务面向。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建设“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学习型社会，紧密依托学校学科优势，开展差异化、专业化非学历教育，深化校企合作，促进学校与政府、行业、企业需求精准对接，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各领域各行业培训大批干部和急需、紧缺的高素质人才。鼓励探索面向境外在线开展非学历教育的模式和途径，提升非学历教育的国际化水平，促进优质资源开放共享。

2. 提升办学质量。加强非学历教育教学资源建设，健全开发使用标准、程序和审核评价机制。组织优秀师资开发高水平非学历教育教学资源。支持办学单位开展复合、数字化转型方向的在线或线上线下混合式非学历教育课程及项目建设。对专业学院开展专业对口的高端培训项目给予引导支持，推动校内优质的学科专业课程，转化为非学历教育课程，进一步提升非学历教育的品质和课程质量。加强非学历教育师资和管理队伍建设，从教师聘任、考核、课堂教学质量评估等多方面进行规范，打造一支政治素质高、教学能力强、学员评价好的稳定的师资队伍。

3. 打造品牌特色。围绕学校“双一流”建设目标，做好非学历教育品牌化建设，打造高端培训品牌项目。根据“重庆大学学习贯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方案”要求，

研究制定新发展阶段高层次非学历教育发展水平评价标准体系，做大做强管理干部、专业技术和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训，持续办好“重庆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研修”“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出国留学服务”“国际工程高级经理人培训”“经济金融类人才培训”等品牌项目。不断推出高质量、有特色、多类型的非学历教育精品项目和课程，使我校成为党政管理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的重要基地，实现重庆大学优质教育资源与社会共享，扩大学校社会影响，提升学校办学声誉。

（三）持续深化改革，推动新阶段非学历教育创新发展

1. 严格落实办学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规定》各项要求，坚持依法办学、依法治教，持续完善非学历教育管理体制和内控机制，严防腐败风险，保证规范安全，牢牢把握非学历教育办学的主体地位。

2. 不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分项制订完善非学历教育的项目管理、招生宣传、经费管理、教师管理等从办学的入口到出口各个环节的规章制度，加强各环节的全流程管理。不断优化覆盖非学历教育立项、研发、招生、收费、教学、评价、发证等各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建立院校两级督導體系，大力实施“重庆大学非学历教育质量提升工程”。重建学校非学历教育管理委员会，积极发挥管理委员会在非学历教育相关事务方面的咨询和审议功能。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处理机制，防范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3. 建立健全激励创新机制。对非学历教育办学进行绩效管理，深化非学历教育改革创新，每年组织评选非学历教育优秀项目、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树立标杆与榜样，实施非学历教育专项支持计划，丰富高层次非学历教育发展内涵。

（四）夯实基本建设，保障非学历教育持续发展

1. 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全方位提升非学历教育管理服务水平。创新非学历教育办学管理方式，梳理业务流程，实现非学历教育全流程业务管理的信息平台，涵盖从办学单位到学校、从学员到教师、从立项到结业，从管理到服务的教学管理全方位、全过程闭环管理，加强立项、研发、招生、收费、教学、评价、发证等各环节的全流程管理，提高办学管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2. 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改善非学历教育办学及食宿条件，为打造高水平的非学历教育创造良好发展环境。学校运动场馆、图书馆、实验室等资源向非学历教育学员开放。明确校区功能定位，稳定非学历教育办学场地，由学校投入或由学校提供政策，通过引进社会投资，逐步改建适应办学需要、功能配套完善的培训学员宿舍。鼓励办学单位加大对硬件设施的投入，改善办学条件。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学校党委加强对非学历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正确政治方向和工作导向贯穿办学全过程，为非学历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确立学校党政主要领导作为非学历教育第一责任人、分管校领导为主要责任人的领导体制。建立非学历教育中长期规划编制、年度执行情况审查、财务审计、监督检查机制，并纳入学校党委常委会议事事项和“三重一大”决策范畴。学校计财处、审计处、教工部、纪检监察部门、巡视办等部门将非学历教育管理和监督检查纳入日常工作，建立工作机制，通过日常监管、专项检查等多种方式强化监督制约。

（二）制度保障

建立健全非学历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保障机制，实现办学过程受监控、可追溯。学校非学历教育办学情况纳入继续教育发展年度报告工作，主动向社会公开。

（三）人员保障

加强非学历教育师资和管理队伍建设，强化师德师风建设，选聘、培育优秀人才参与非学历教育工作；设定授课师资准入条件，动态调整师资库，完善非学历教育绩效管理制度。

（四）经费保障

学校以专项预算的方式，保障非学历教育改革创新与质量监控、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办学及食宿条件改善。

五、规划实施

本规划是在教育部的宏观指导和统筹管理下，在重庆市教育行政部门的指导、监督和管理下，学校根据自身实际和特点优势，制定的第一个非学历教育发展规划，是我校在新时代面向社会办好非学历教育的纲领性文件，是加强非学历教育制度建设、规范办学和质量保证的行动指南。学校党委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强化办学单位党组织对涉及非学历教育工作的政治把关作用。学校按照“管办分离”原则，明确继续教育与基础教育处对非学历教育实施归口管理，负责全校非学历教育的统筹协调和规范管理，组织落实本规划。办学单位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自身优势特色，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开展非学历教育，推动规划任务落到实处。